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梅市交字〔2020〕80号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程和法制审核目录清单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执法局、直属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我局行政执法行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8〕118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实施方案》（粤府〔2019〕36号）、《关于贯彻落实〈省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行政执法公示办法等三个办法（试行）的通知〉的通知》（梅府法治办〔2018〕2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我局制定了《梅州市交通运输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程》和《梅州市交通运输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

录清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请各相关科室、部门认真贯彻落实。

联系人：冉发桂，联系电话：2183896。

- 附件：1.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流程
2.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0年1月20日印发
